

株洲市芦淞区工商业联 合会 2020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 一、部门职能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 (一) 收入预算
 - (二) 支出预算
 - (三) 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 (一) 基本支出
 - (二) 项目支出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
 - (二) 政府采购预算
 - (三)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 (四) 预算绩效目标
 - (五)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 (六) 会议费、培训费
 - (七) 其他事项
- 八、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1. 部门收支总表
2. 部门收入总表
3. 部门支出总表
4. 部门支出总表（分类）
5. 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
6. 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单位运转经费支出预算表
7. 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1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
1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1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3. 政府性基金拨款部门支出总表
14.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部门支出总表
15. 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16.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表
17.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申报表
18. 专项支出预算绩效目标汇总表
19. 专项资金支出方向绩效目标表
2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第一部分：

株洲市芦淞区工商业联合会 2020 年部门 预算说明

一、 部门职能职责

参政议政；

团结、帮助、引导、教育会员；

做工商界代表人士政治安排的推荐工作；

组织开展光彩事业。

二、 机构设置

株洲市芦淞区工商联是正科级行政机关，在职人员 4 人，退休人员 2 人，属区一级预算单位。

三、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020 年部门预算编报范围仅包括株洲市芦淞区工商业联合会本级，无下属预算单位。收入包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收入；支出包括单位基本运行经费、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

四、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2020 年年初预算数 88.4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8.41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0 年年初预算数 88.4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 84.41 万元，部门专项支出 4 万元。

（三）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本部门 2020 年年初预算为 88.41 万元，比上年度预算增加 30.69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 30.69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工作人员，人员工资相应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19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8.41 万元，具体安排如下（详见附表 9）：

（一）基本支出

2020 年年初预算数为 84.41 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55.91 万元、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6.94 万元等。

（二）项目支出

2020 年年初预算数为 4 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基本建设支出、资本性支出等。其中：

（1）组织会员企业开展“万企帮万户”活动，租车 0.4 万元，住宿 1 万元、餐费 0.5 万元；

（2）工商联执委、副主席、会长学习培训考察资料费 0.3 万元，授课费 0.3 万元，餐费 0.6 万元；

(3) 基层分会学习培训 0.3 万元，资料费 0.2 万元；

(4) “万企大走访、同心促发展”活动会议资料费 0.4 万元。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0 年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本部门 2020 年年初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共安排 15.56 万元。比上年度预算增加 2.53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的其他交通费用增加。

(二) 政府采购预算：2020 年年初预算数为：0.24 万元。复印纸预算 0.12 万元；鼓粉盒预算 0.12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办公及业务用房 61.2 平方米；车辆 0 辆；单位无价值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2019 年部门预算没有安排购置车辆，没有预算安排购置价值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四) 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88.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4.41 万元，项目支出 4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附表）。

(五) “三公”等经费预算：本单位无公共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所有“三公”经费均为自有资金安排。2020 年“三

公”经费预算较去年减少 0.5 万元，主要是严格遵守三公经费规定，减少不必要的开支。

（六）会议费、培训费预算：

2020 年预算安排会议费 0 万元。

2020 年预算安排培训费 0 万元，

（七）其他事项：

本单位 2020 年预算未安排“三公”经费、政府性基金和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支出预算。

八、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五)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 “三公”经费：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八) 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